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林靖淳
電話：037-559697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ff80120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1285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1D080265_111D2041123-01.pdf、111D080265_111D2041124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結合社區永續發展計畫」- “SDGs
教育創生：在地協力共同實踐” 期末成果分享一案，鼓勵
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7月4日師大環教字第
11110178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日期及流程詳如附件。

(一)時間:111年7月28日 (星期四) 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
分。

(二)地點:線上會議方式 (報名後將寄發會議連結)。

(三)對象：

1、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「國民中小學結合
社區永續發展計畫」之學校校長、主任、專員或相關
業務教職員。

2、對國民中小學課程結合永續發展目標議題有興趣之學



校教職員。

三、本案相關行程如附件，或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吳專任助理志鵬(連絡電話:02-77496574、電子郵件:bear0409.

2@gmail.com)。

四、出席本次活動將提供教師研習時數6小時/環境教育時數6小時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